

证券代码：920578

证券简称：巨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##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宁夏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心南街 29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文靖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479,09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9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79,09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##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曹春芬、张士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2、《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8日